

证券代码：838786

证券简称：ST 普慧

主办券商：一创投行

## 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

## 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关于对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宪坤、陈利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

收到日期：2024年8月6日

生效日期：2024年8月1日

作出主体：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

措施类别：行政监管措施

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挂牌公司
李宪坤	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	董事长
陈利	董监高	董事会秘书

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。

## 二、主要内容

### （一）违法违规事实：

截止 2024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未按期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。上述行为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191 号，下同）第十二条的规定。

公司董事长李宪坤、董事会秘书陈利未按照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五条的规定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。

### 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五条的规定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决定对普慧环保、李宪坤、陈利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。

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整体的正常运营，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### （三）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## 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将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切实履行保证信息披露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、及时的义务。针对信息披露违规事实，公司诚恳地向广大投资者致歉！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对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李宪坤、陈利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[2024]113号

广州普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6日